

1/4 中缝

公告专栏

唐玉网: 本院受理朱涛与你提供劳务者致害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苏1183民初12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保山市成宜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田子成、杨春夏: 本院受理原告胡啊琴与被告腾冲市圣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保山市成宜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田子成、杨春夏、第三人杨春夏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云0581民初106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一、由被告田子成、杨明英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共同支付原告胡啊琴蔬菜款455581元。二、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8813元,由原告胡啊琴负担804元,被告田子成、杨明英负担8009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云南省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郑国峰: 本院受理段胜瑜诉你承揽合同纠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云0581民初136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由被告郑国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支付原告段胜瑜池制作安装费10000元,并支付自2026年3月10日起未付制作安装费为基数按2026年3月10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0%计算至制作安装费付清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二、驳回原告段胜瑜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300元,由被告郑国峰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云南省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杭州仄境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温州乐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你公司(被申请人)之间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立案号为(2026)温仲字第105号。因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公司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6)温仲裁字第105号《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路458号深蓝国际大厦12层联系电话:0577-88965676)。

温州仲裁委员会

海南聚鑫和房屋装配式材料厂(有限合伙): 本委已受理关国航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8月12日10:30在第六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189号市人力资源市场大楼4楼)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

三亚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四川碧水天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刘军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8月17日9:00在第四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189号市人力资源市场大楼2楼)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

三亚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江西爱才千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苏佳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8月17日9:00在第二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189号市人力资源市场大楼2楼)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

三亚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上海泰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恒力国际(海南)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李志强诉你们及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8月11日16:30在第一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189号市人力资源市场大楼2楼)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

三亚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河北铁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周功国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8月10日9:00在第二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189号市人力资源市场大楼2楼)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

三亚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郑立柱: 本会受理(2026)并仲裁字第0702号,申请人山西甲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郑立柱之间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0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5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第10日9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新疆天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会受理(2025)并仲裁字第1875号,申请人中铁三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新疆天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之间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变更仲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变更仲裁申请书等仲裁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第5日9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韩建伟: 本会受理(2025)并仲裁字第0558号,申请人北京盈科(太原)律师事务所与被申请人一韩建伟、被申请人二韩建伟、被申请人三张志华之间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0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5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第10日9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张雅娜: 张家口融合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本委业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张仲(2026)民裁字第51号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期间最后一日为节假日的,顺延至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张家口仲裁委员会

琼海嘉积峰一足食居民服务铺(个体工商户): 本委已受理董丽诉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书等。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上述材料,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8月6日9:00在本委仲裁庭(海南省琼海市爱华东路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3楼303室,联系电话:0898-62930563)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仲裁庭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琼海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周口市淮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告知书公告

河南辉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经查某,你单位在2025年3月7日-4月2日拖欠张某某等48人小麦售粮款未结清,违反了《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第十一条之规定,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售粮凭证、淮阳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等证据予以证实。

本局拟依据《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第二款对你作出:警告,并处罚款35万元的行政处罚。现依法向你单位送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的规定,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可提出陈述、申辩,逾期视为放弃陈述、申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的规定,你单位有权要求举行听证。如你单位要求听证,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向本机关提出。逾期视为放弃上述权利。本局将依法下达正式行政处罚决定书。特此公告。

周口市淮阳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6年6月13日

2/3 中缝

公告专栏

和硕县晟力造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院受理巴州泽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诉你司财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告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周才加: 本院受理的原告华玉山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2026)青2821民初167号民事判决书及宣判笔录。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孙荣祥: 本院受理(2026)皖1502民初566号原告马元芹与被告孙荣祥、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市中心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殷婷婷: 本院受理(2026)皖1502民初1247号原告陆凤山与被告时召波、殷婷婷、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市分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6年2月7日刊登的“(2021)皖0304执1039号”执行公告中“张锋”更正为“张峰”,特此更正。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海南南海乡通物流有限公司: 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李燕妮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6)第80号),并定于2026年7月17日14时30分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仲裁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兴庭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符春华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6)第83号),并定于2026年7月15日9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澳诺贸易有限公司: 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王豪然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6)第308号),并定于2026年7月16日14时30分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仲裁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拙耐山栏酒业有限公司: 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徐闪闪、洪雨、黄韬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6)第278、390、528号),并定于2026年7月16日9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仲裁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重庆市巴南区生态环境局

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公告

重庆木开生猪养殖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37958815841): 我局于2025年3月28日对你公司外排废水超过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的环境违法行为,作出了巴环罚(2025)11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决定内容为:罚款叁拾贰万伍仟元整(小写:325000元)。你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收到上述决定书后不服该处罚决定,于2025年4月8日向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提起行政复议,经审理终结后于2025年7月3日作出了维持原处罚决定的《行政复议决定书》(巴府行复字〔2025〕151号)。你公司不服该复议决定于2025年7月25日向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经审理终结后于2025年12月26日判决驳回你公司的诉讼请求。你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经审理终结后于2026年5月27日判决驳回上诉,维持一审判决。现你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处罚决定规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司送达《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巴环催(2026)2号。因你公司大门关闭无人值守,向你公司经营场所直接送达上述文书未果,邮寄后也因相同理由被退回,到你公司法人熊进户籍所在地重庆市永川区桂山路350号1幢2-13并由当地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陪同寻找,因家中无人,无法联系,多次电联熊进,因不接或拒接未果,现无法直接向你公司送达《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故采取公告送达。上述催告书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之规定,你公司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现告知你公司在本公告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履行巴环罚(2025)11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确定的义务:缴纳罚款叁拾贰万伍仟元整(小写:325000元)。若你公司逾期仍未履行义务,我局将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

重庆市巴南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公告

重庆木开生猪养殖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37958815841): 我队于2024年11月21日对你公司超标排放水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作出了巴环执罚(2024)47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决定内容为:罚款叁拾壹万元整(小写:310000元)。你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收到上述决定书后不服处罚决定,于2025年5月6日向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经审理终结后于2025年11月5日判决驳回你公司的诉讼请求。你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经审理终结后于2026年5月27日判决驳回上诉,维持一审判决。现你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处罚决定规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司送达《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巴环执催(2026)1号。因你公司大门关闭无人值守,向你公司经营场所直接送达上述文书未果,邮寄后也因相同理由被退回,到你公司法人熊进户籍所在地重庆市永川区桂山路350号1幢2-13并由当地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陪同寻找,因家中无人,无法联系,多次电联熊进,因不接或拒接未果,现无法直接向你公司送达《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故采取公告送达。上述催告书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之规定,你公司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现告知你公司在本公告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履行巴环执罚(2024)47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确定的义务:缴纳罚款叁拾壹万元整(小写:310000元)。若你公司逾期仍未履行义务,我队将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

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重庆市万州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行政处罚告知书公告

当事人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的,现已依法对其作出行政处罚告知书。因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行政处罚告知书。为充分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现依法予以公告:王铮,身份证号:51120219760409085X。违法事实:2026年4月21日16时左右王铮驾驶小型轿车渝A1Y593在万州北站公交车站处招揽了1名乘客送到万州约新城三峡中心医院总院,王铮与乘客约定车费20元,送到目的地后,乘客通过王铮提供的微信收款码向王铮支付了车费。渝A1Y593小型轿车未办理巡游出租汽车运输证,王铮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的行为。行政处罚告知书编号:20261010587,行政处罚告知书出具时间:2026年5月22日,拟处罚金额5000元。

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地址:重庆市万州区高铁大道376号,电话号码:023-87669585)领取行政处罚告知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送达后5日内你有权向本机关提出陈述、申辩、听证,逾期则视为放弃上述权利,本机关将依法作出处罚决定,特此公告。

2026年6月13日